|  |
| --- |
| 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102年第2次服務對象家長會會議議程 |

壹、主任委員致詞（宣布開會）

貳、院長致歡迎詞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肆、報告事項

一、教保科工作報告

二、保健中心工作報告

三、社會工作科工作報告

四、報告案(報告單位：教保科、社會工作科)

(一)102年度上半年家屬回函卡建議事項執行情形案(如附件1)。

(二)102年第2次服務對象親子聯誼活動案(如附件2)。

(三)修正本院服務對象家長委員會設置要點案。(如附件3)

伍、提案討論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工作報告（資料時間：102年5月—102年10月）

一、教保科

本院為提升教養服務品質，建立有愛有夢的希望家園，規劃各種課程，為服務對象締造一個多元及溫馨的生活環境，重點工作如下：

（一）服務對象人口特質分析

本院至本(102)年10月底止目前照顧服務對象有196人，尚有17名列冊候缺。謹就服務對象特性分析如下：

1.在障礙程度方面，極重度95人（佔48.5％）為最多，重度78人（佔39.8％），極重度及重度佔所有服務對象人數的88.3％，顯示本院需較多人力於照顧服務對象生活起居上。

2.在設籍方面，以雲林縣最多48人，臺中巿次之26人，臺南市22人，嘉義縣20人，四個縣市服務對象佔所有人數的59.2％。

3.在年齡分佈方面，本院最年長的服務對象為81歲，最年輕的服務對象為21歲。全院服務對象平均年齡為45.23歲，其中以介於45～54歲最多有62人，佔總人數31.6％，其次為35～44歲有54人，佔27.6%。另以心智障礙者於45歲提前老化觀之，本院目前45歲以上服務對象佔總人數51.02％(如下表)，顯示服務對象已邁入高齡化趨勢，本院在教養服務方案及環境規劃已陸續針對服務對象老化需求進行軟硬體改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齡 | 18-24歲 | 25-34歲 | 35-44歲 | 45-54歲 | 55-64歲 | 65-69歲 | 70歲以上 | 合計 |
| 人數 | 4 | 38 | 54 | 62 | 26 | 7 | 5 | 196 |
| 百分比 | 2.0% | 19.4% | 27.6% | 31.6% | 13.3% | 3.6% | 2.6% | 100% |

(二）服務對象教養狀況

1.生活照顧服務

針對極重度智能障礙及多重障礙服務對象除加強養護照顧，並針對體弱及特殊健康狀況服務對象依營養師意見補充〝營養食品〞，如綜合維他命、鈣片、高蛋白牛奶、補體素等，夜間增加餅乾、牛奶等夜點以促進服務對象健康。

2.生活自理訓練

針對重度、極重度之服務對象，強化及協助基本生活自理能力，透過單元模式規劃生活自理課程，如用餐、沐浴、如廁、盥洗、服裝儀容整潔、摺疊衣物、簡易家事等。

3.多元技藝陶冶

由輔導員或外聘專業老師開辦技藝課程如「美容班」、「藝術創作班」、「陶藝班」、「園藝班」、「烘焙班」、「舞蹈班」等，藉由各項才藝休閒的學習課程，激發潛能、陶冶性情，另聯結本院院內資源，媒合服務對象參加學員「拼布班」，豐富其休閒生活。

4.推動性教育課程

藉由單元式教學模式，增進服務對象性教育常識及建立性侵害防治觀念，讓其瞭解正確的性觀念，懂得保護自己，並表現適當的性別角色行為。依服務對象能力及個別化需求，分別開設性教育初階及進階課程，以滿足其個別化需求，102年5月至102年10月計91人次參與。

5.技能陶冶訓練

本院設有代工班，提供服務對象職業陶冶情境，透過簡易代工訓練，培養其良好工作態度與技能。102年5月至102年10月承接小畚斗包裝、紙板結帶、洗衣刷包裝等3項代工產品，各項代工產能分別為小畚斗包裝4,921箱，紙板結帶4,000張，洗衣刷包裝9,143條及大掃把頭3,925支。

6.結構式工作訓練

規劃「結構式工作訓練」，以包裝代工作為訓練標的，運用工作分析及視覺提示等方式，協助服務對象提升工作技能。102年5月至102年10月金紙包裝257箱。

7.庇護就業

目前至雲林縣復健青年協進會「圓夢工場」參與庇護性就業服務對象計有4名；至斗六巿欣欣烘焙坊支持性就業者1名。另聯結雲林縣漢光果菜生產合作社資源，至該社從事蔬菜包裝工作計有5人，且每日派1名同仁協助陪同，提供支持性就業服務。

8.賡續推動「中年智障婦女更年期保健服務計畫」

因應服務對象老化，為減緩其面臨更年期之不適感，本院透過更年期血液篩檢、醫療保健服務與相關衛教課程使照顧者能瞭解被照顧者更年期之生理及心理變化，進而提供相關服務，提升照護品質。

為協助銀髮服務對象生涯轉銜，規劃「更年期保健初階及進階課程」，本課程共有12單元，內容包含了解更年期症狀及相關保健知能，協助服務對象養成良好更年期保健習慣，順利渡過更年期。

另考量服務對象認知能力有限，且年齡日益老化，服務需求恐急，為更符合服務對象更年期需求，本院將更年期保健課程基礎課程修正為以操作性學習為主，並於102年度廣開更年期保健初階課程，每季4班(4軒)，102年5月至102年10月計325人次參與。

9.銀髮休閒生活

(1)銀髮休閒興趣調查

透過銀髮休閒興趣調查，協助本院了解服務對象休閒興趣，提供適合老人之動態及靜態休閒活動，俾利滿足其個別需求。102年度共有102位45歲(含)以上之服務對象進行銀髮休閒興趣調查，並以團體或個別方式提供適當支持，鼓勵服務對象參與，提升同儕互動，豐富老年生活。

(2)老化休閒暨體適能班

A.以小團體（16人）方式進行動態或靜態之休閒及體適能活動，每週1次，促進老化心智障礙者健康，提升社會參與，減緩老化速度。

B.聘請專業瑜伽老師指導服務對象進行瑜伽、毛巾操、彈力帶等運動，增加服務對象活動能力及身體柔軟度。

C.規劃影片欣賞、音樂律動及社區散步等多樣性適齡適性的活動，豐富晚年生活並增加活動參與，使服務對象快樂地在地老化。

D.記錄每次活動服務對象在活動中的注意力、意願、人際互動、參與程度、享受活動程度及活動情形，102年5月至102年10月服務295人次。

10.社會參與

每月辦理社會適應活動，如外出購物、參觀旅遊、認識社會環境(以周遭的社區環境為主)等，除建立與社區人士互動的管道，融入社區生活之中，並增進服務對象社會適應能力，擴展生活學習領域。102年5月至102年10月共舉辦44次，356人次參加。

11.親職服務

（1）辦理親子聯誼活動

A.每半年辦理親子聯誼活動，透過活動參與，聯繫親子（屬）情感。亦可利用此一機會，增進本院與家屬良性互動，強化親師溝通。

B.考量部分服務對象及家屬逐漸老化，部分服務對象易因環境改變影響睡眠狀況，陪伴家屬亦整夜無法入睡，造成體力無法負荷而影響參與意願，故參酌家屬建議，依不同服務對象及其家屬需求並考量參與之公平性，分別辦理2天1夜及1日遊等親子活動，102年第1次親子聯誼活動已分別於5月13、14日、6月7、6月15日辦理（3梯次），服務對象、家屬及工作人員計487人次參與。102年第2次預計於11月14、

16、22日辦理（3梯次）。

（2）辦理親職講座

定期辦理親職講座，除可協助服務對象家屬吸收親職教養新知，增進親師溝通，了解其家人在院生活情形，亦可順道帶其返家，共享天倫，102年10月31日辦理第2次親職講座，家屬30人及工作人員48人計78人參與。

二、保健中心

為促進本院服務對象生活健康，特對服務對象教養照顧所需提供相關健康服務、病症護理與疾病預防，並結合社區醫療資源，落實健康管理，102年5月至10月保健中心重點工作如下：

（一）結合醫療資源，增進就醫便利性

1、週三上午由天主教福安醫院復健科醫師至院看診。

2.週四下午由天主教福安醫院內科醫師至院看診。

3.每週四、五上午由雲林縣牙醫師公會牙醫師輪流至本院看診。

4.每個月1次週五下午福安醫院婦產科醫師至院看診。

5.慈濟人醫會不定期依本院需求提供免費牙科至院義診服務。

6.臨時看診：若有服務對象需就醫可就近送至鄰近醫療院所就診（如大林慈濟醫院、福安醫院、若瑟醫院、賴成宏診所、瑞安耳鼻喉科、健皓牙醫、上明眼科）。

（二）提供多項定期健康檢查及檢驗，及早發現及早治療或安排預防注射。

1.量體重、血壓（3個月測量1次）

102年6月、9月為全體服務對象測量血壓及體重，以瞭解服務對象是否有體重過輕或過重及血壓過高的情況。血壓過高之服務對象，若長期服用降壓藥物者，每日定期測量血壓；未長期服用降壓藥物者，則依狀況會診內科醫師取藥治療及定期測量血壓。

2.腹部超音波檢查

為追蹤患B、C肝炎服務對象肝臟是否有變化，需半年抽血驗GOT、 GPT（肝功能）外，還要驗甲種胎兒蛋白，及做腹部超音波檢查， 102年5月由福安醫院來院為23名服務對象施行上述檢查，醫囑半年後再追蹤即可，另有18名患B、C肝炎服務對象則因病情需要陸續在大林慈濟醫院肝膽腸胃科定檢。

3.年度健康檢查

為進一步瞭解服務對象身體狀況及發現異常以便及時處理，本(102)年6月由今年健康檢查得標醫院福安醫院醫護人員至院為在院1年以上服務對象施行健康檢查，共有194名受檢，異常人數有 160人，占實際受檢比率82.5 %，（包含血液、尿液檢查異常、胸部X光、乳房超音波檢查、其他心電圖異常等……）。已針對異常項目分別在9月至11月起辦理追蹤檢查。

4.子宮頸抹片檢查

為及早發現及早治療子宮頸炎及相關婦科疾病，於102年9月由天主教福安醫院婦科至院駐診醫師為部分服務對象共102人施行子宮頸抹片複檢，計48 人異常，已至門診追蹤治療。

5.乳房攝影檢查

為配合本部國民健康署計畫，年滿45-69歲民眾可施行免費乳房攝影檢查，已於102年9月連結醫療資源由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攝影巡迴專車前來本院辦理檢查，符合資格服務對象有25人，其中18人異常（需立即追蹤有7人），已陸續至醫院辦理追蹤檢查。

6.骨質密度檢查

今年特針對骨質密度異常有服藥之個案共 21 名，於10月安排至大林慈醫院骨科辦理追蹤檢查。

（三）營養膳食服務

若瑟醫院營養師每個月至院提供營養膳食諮詢服務，內容有糖尿病飲食、血脂肪偏高飲食、體重過重飲食、骨質疏鬆飲食、血蛋白過低飲食及貧血飲食等。

（四）復健治療服務

一般生、心理疾病之防治及安排服務對象復健治療，以延緩其機能退化，維護服務對象健康，確保公共安全與衛生。服務對象需物理治療人數有51人、職能治療人數有21人。

（五）服務對象就醫人次分析

運用社會資源為服務對象提供各種醫療服務及多項醫事檢驗，服務對象101年5月至10月及102年5月至10月同期就醫人次比較（參見附表），茲分述如下：

附表-101年5月至10月及102年5月至10月服務對象就醫人次統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科別  時間 | | 內科 | 骨、外科 | 婦科 | 身心科 | 皮膚科 | 牙科 | 其他 |
| 101 | 5 | 300 | 116 | 16 | 115 | 6 | 70 | 27 |
| 6 | 321 | 82 | 16 | 73 | 1 | 70 | 6 |
| 7 | 298 | 101 | 15 | 74 | 0 | 63 | 18 |
| 8 | 283 | 75 | 8 | 71 | 1 | 66 | 22 |
| 9 | 260 | 117 | 10 | 103 | 8 | 64 | 21 |
| 10 | 334 | 225 | 13 | 75 | 5 | 65 | 18 |
| **總計** | **1796** | **716** | **78** | **511** | **21** | **398** | **112** |
| 102 | 5 | 284 | 134 | 53 | 86 | 0 | 87 | 22 |
| 6 | 249 | 104 | 19 | 74 | 3 | 67 | 24 |
| 7 | 275 | 139 | 16 | 72 | 4 | 67 | 44 |
| 8 | 412 | 115 | 13 | 44 | 15 | 80 | 32 |
| 9 | 435 | 153 | 65 | 110 | 40 | 42 | 36 |
| 10 | 422 | 173 | 21 | 112 | 29 | 74 | 61 |
| **總計** | **2077** | **818** | **187** | **498** | **91** | **417** | **219** |

1.內科：就醫人次102年5月至10月較101年同期增加281人次。

2.骨外科：就醫人次102年5月至10月較101年同期增加102人次。

3.婦科：就醫人次102年5月至10月較101年同期增加109人次。 (因102年9月施行子宮頸抹片檢查，故就診人次增加)。

4.身心科：就醫人次102年5月至10月較101年同期減少13人次，服用身心科藥物之服務對象狀況明顯穩定。

5.皮膚科：就醫人次102年5月至10月較101年同期增加70人次。

6.牙科：就醫人次102年5月至10月較101年同期增加19人次

7.其他（含耳鼻喉科、眼科、放射腫瘤科、特殊檢查等）：就醫人次102年5月至10月較101年同期減少107人次。

三、社工科

為提供服務對象與外界資源連結、提升本院工作人員專業知能與服務品質及服務對象參與大型文康活動機會等，除定期辦理服務對象慶生活動、員工在職訓練外，為增進服務對象與外界接觸，亦辦理志工服務，重點工作如下：

(一)慶生會活動

慶生會活動自102年5月至102年10月計辦理6次，主要內容有歡樂舞月天、端午慶佳節、雲教電影院及我在我show、柚見中秋-相約迺夜市等活動，多彩繽紛歡喜快樂齊慶生，計有1,160人次參加（參見附表1）。

﹝附表1﹞

102年5月至102年10月慶生會活動辦理情形一覽表

|  |  |  |
| --- | --- | --- |
| 日期 | 活動內容 | 參與人次 |
| 102.5.16 | 慶生+「歡樂舞月天」 | 160 |
| 102.6.20 | 慶生+「端午慶佳節」 | 140 |
| 102.7.18 | 慶生+「雲教電影院」 | 160 |
| 102.8.15 | 慶生+「我在我show」 | 190 |
| 102.9.17 | 慶生+「柚見中秋-相約迺夜市」 | 350 |
| 102.10.31 | 慶生+「雲教電影院」 | 160 |
| 合計 | | 1,160 |

(二)員工在職訓練

為增進本院工作人員專業能力，於102年5月至102年10月共計辦理4場次專業工作坊及6場次在職訓練專題演講（參見附表2），參加訓練工作人員共計351人次，藉以促進知能、提升服務品質。

﹝附表2﹞

102年5月至102年10月院內在職訓練辦理情形一覽表

| 日期 | 主題 | 參加人數 |
| --- | --- | --- |
| 5/9 | 青少年性工作議題工作坊 | 17 |
| 6/10 | PCP的導入與運用策略 | 68 |
| 6/26 | 兒少自立服務方案實施工作坊 | 22 |
| 7/22 | PCP的理論與方法 | 44 |
| 7/22 | PCP的實務操作 | 44 |
| 8/6 | 自傷青少年之輔導與處遇 | 30 |
| 8/23 | 教養無所不在 | 29 |
| 10/2 | 中高齡智障者整合性照護工作坊(一) | 33 |
| 10/30 | 中高齡智障者整合性照護工作坊(二) | 33 |
| 10/14 | 健康紓壓課程 | 31 |
| 合計 | | 351 |

(三)志工服務

志工服務內容包括帶領服務對象進行簡易團康遊戲、歌唱活動、教授烹飪及說故事等活動，有助豐富服務對象生活內容。102年5月至102年10月志工蒞院服務292小時，服務對象共計4,212人次參與。

(四)網站提供線上申辦服務及臉書社群連結

1.為民服務申請預約：可線上申請預約服務，例如至院探視服務對象。

2.活動報名：可線上報名本院辦理之活動，例如親職講座、親子活動。

3.申請進度查詢：提供申請入住情形**、**申請在院證明、申請借用身分證、申請參訪等申請進度查詢服務，未來家屬申辦以上案件時，皆可在本院網站-線上申辦服務中查詢辦理進度。

4.於網頁中建置臉書社群連結功能：由專人管理並不定時上網公告本院最新消息及活動花絮供民眾知悉，運用雙向式的互動平台，讓使用者即時、簡易獲取本院網站相關訊息。

(五)本院網站新增功能

1.網頁除原有意見討論區得以隨時溝通訊息外，另於本(102)年年初提供SKYPE通訊軟體功能，由專人針對民眾問題進行立即性的雙向溝通及回應。

2.考量讓本院網頁使用者可輕鬆查詢與規劃來院路線，本院網站除原有提供簡易交通地圖外，亦向「google map」申請啟用本院位置資訊，並於首頁進行連結。

(六)到宅檢測評估

對於申請入住之服務對象，本院邀集輔導員、社工員及護理師等相關人員至案家進行檢測，提供主動服務，減少服務對象及家屬舟車勞頓之苦，縮短入院等待時間，並提前瞭解案家實際生活狀況，縮短服務對象適應院內生活時間。102年5月至102年10月進行3位服務對象檢測服務。

(七)多元繳費管道

本院提供家長多元與便捷之繳交教養費管道，除現有中華郵政媒體轉帳系統代扣、郵政劃撥、現金繳納等外，自102年5月起新增彰化商業銀行斗南分行代收教養費服務，惟每筆扣繳成功，皆需自付新臺幣10元之手續費，同郵政轉帳代收手續費用，以節約家長時間成本，進而提升行政服務品質。

附件一

案由一：102年度上半年家屬回函卡建議事項執行情形案，報請 公鑒。

報告科室：教保科

說明：

一、為增進與服務對象家屬聯繫溝通，本院每半年寄送親職聯絡表及家屬意見回函卡，除轉知家屬有關服務對象年度輔導目標、成效、活動參與及照片等服務情形外，亦同步進行服務滿意度調查，內容包括生活照顧、醫療保健、教學輔導、服務態度、設施環境等面向，以作為改善依據，持續提昇服務品質。

二、家屬回函卡共寄出183份，回收169份，總回收率92.35％，較前次（101年下半年）89.13％提升3.22％。

三、總體滿意度99.11％，較101年下半年98.84％增加0.27％。非常滿意為61.60％；滿意37.51％；不滿意0.24%；非常不滿意0.06％；無法填答者為0.06％；未填答0.53％。家屬對第三大項「教學與輔導方面」滿意度99.56％最高，第四大項「工作人員之服務態度」滿意度99.41％次之，第二大項「醫療保健方面」滿意度99.11％第三，第一大項「生活照顧方面」滿意度98.82％第四，第五大項「各項設施環境方面」98.22％名列第五。

四、菊軒於本次回收率97.92％最高，竹軒滿意度最高99.53％。

五、多位家長（屬）對同仁的服務表達肯定與感謝之意。

六、家屬建議事項，本院均於接獲回函卡後，立即電洽家屬詢問或說明，並研擬改善作法(如附表)，以滿足家屬期待。

附表

| **軒別** | **服務對象姓名** | **個案輔導員** | **項目或其他建議事項** | **選項** | **具體改善作為** |
| --- | --- | --- | --- | --- | --- |
| 梅軒 | 戴O琪 | 林月蓮 | 三、2.學習成效 | 不滿意 | 已分別致電案母及案父詢問有關親子回函卡「學習成效」不滿意之具體改善方向，案母表示勾選不滿意原因為日前接獲院方改隸「衛生福利部」通知函，深怕O琪權益受損，感到十分擔憂所致。已向家屬解釋本院改隸「衛生福利部」後，服務對象相關權益不受影響，並向家屬表達如再有任何關於O琪權益問題歡迎來電向院方洽詢。另因案父母曾表達對於O琪在院內生活及學習狀況不甚了解，將拍攝O琪在院參與課程、學習或活動照片供家屬了解O琪在院生活情況。 |
| 陳O芳 | 林貞冠 | ※其他建議事項  平日姊姊的營養、水分再麻煩老師和各位小姐們的照顧，天氣很熱，請盡量給姊姊，謝謝。 |  | 致電家屬告知O芳因有骨質疏鬆的情形，已於今（102）年度服務計畫中擬定沖泡芝蔴糊補充鈣質，並確實執行；而平日亦會定時協助其飲用白開水，以補充身體的水份。 |
| 陳O志 | 林貞冠 | 五、1.無障礙設備  ※建議：有無障礙中有障礙的危險，院區走走觀察一下。  五、2.軟硬體設備  ※建議：  （1）院區環境及住宿硬體設備改善施工工期約4～5個月，暫時住宿場所應有更完善週延的考量與規劃，以維護良好居住品質。  （2）冷氣空調系統配合政府節能政策應同步考量院生的體溫調節能力不佳，適度調整維護良好生活品質。  （3）建議平日夜間及假日緊急就醫應與鄰近醫療院所及救護車訂立契約，才能即時送醫做適當處置。  （4）請改善代工班旁的廁所清潔度，提供訪客良好的如廁環境。 |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 已與家屬溝通並澄清，說明如下：   1. 施工期間安置品質：   102年度銀髮心智障礙者照顧環境改善工程工期近4個月，先前雖曾評估將代工班、活動中心地下室教室等空間規劃成居住場所，但因替代空間或因空間不足、通風不佳、訊息聯繫不易、或分散照顧人力等因素作罷，不得已才暫住於軒內活動區內。  2.空調限制：  慈暉樓中央空調已分別於99及100年度進行空調設備節能改善及更換中央空調主機2部，惟受限政府節能政策，無法長時間開啟。因上午服務對象均於戶外或各教室上課，上課時間均可開啟教室窗型冷氣，並無限制。本院節能政策均先限制行政單位冷氣使用時數，俾將所餘時數留給服務對象使用；另本院亦思考如何降低慈暉樓建築體日曬溫度，已於103年度編列預算，進行屋頂隔熱工程，期能減少慈暉樓建築體日曬溫度，改善居住品質。   1. 護理人員值班：   為因應服務對象就醫需求，自102年9月中旬起，例假日均安排護理人員至軒內關懷服務對象健康情形，如評估服務對象有就醫需求，立即派員陪同就醫。  為因應平日夜間及假日緊急就醫需求，本院目前正洽尋鄰近救護車資源，評估與其訂立契約之可行性。   1. 院內廁所髒亂：   前因代工班場地進行建築物結構補強工程，完工後因代工班仍暫於蘭心園工作，故未責成同仁維護廁所清潔，目前已將該區域規劃環境清潔交由負責同仁清掃。 |
| 呂O琳 | 林貞冠 | ※其他建議事項  請貴院多照顧呂琳琳。 |  | 致電家屬告知除每日關心及問候外，因近日腦波檢查有癲癇波，將加強注意身體狀況及用餐情形，請家屬放心。 |
| 蘭軒 | 楊O惠 | 邱怡瑄 | 二-1.健康照顧 | 不滿意 | 致電案父了解其不滿意的原因為O惠今（102）年4月份身體狀況不穩定就醫頻繁，告知案父O惠那陣子因腸胃及癲癇問題多次調藥後，狀況已經改善很多(未再有嘔吐或癲癇發作)，目前仍會持續觀察雅惠的排便狀況及補充足夠的飲水，隨時注意O惠的健康情形。 |
| 李O英 | 魯怡君 | ※其他建議事項  建議院方對院生能分類輔教導，有暇時鼓勵院方都能看或書寫，謝謝！ |  | 致電家長，家長建議閒暇時間可讓其多閱讀書本或寫字，擬於103年度ISP增列培養閱讀興趣或訓練書寫能力之項目。 |
| 李O靜 | 邱怡瑄 | ※其他建議事項  1.是否提撥案主錢，購買適合案主洗面乳及護髮乳？  2.或由家長提供洗面乳及護髮給案主使用，謝謝。 |  | 已於社適外出購物時為其購買護髮乳及洗面乳，並教導及協助O靜於沐浴後或生活自理時間使用護髮乳保養髮質及用洗面乳清潔臉部。 |
| 竹軒 | 鍾O玲 | 粘晶晶 | ※其他建議事項  謝謝各位老師們的安排與女兒郊遊聚餐親子活動，這點很滿意！還是要請老師多注意她的身體與膝蓋！ |  | 致電家屬告知已定期為O玲購買延緩退化性關節炎之營養食品服用，並提醒其避免提重物。 |
| 蘇O華 | 粘晶晶 | ※其他建議事項  建議該（貴）院老師可否固定，因常常換老師，有時令人錯亂，不知找誰，只好找督導！且因老師不熟悉院生家屬情況，有些困擾！Ex.寄錯地址！ |  | 致電家屬了解溝通後，得知家屬認為老師不熟悉服務對象家屬情況造成困擾及記錯地址，為以前留下之不好印象。目前如有更換個案老師，會以電話告知家屬，並寄送業務聯絡表讓家屬清楚老師的聯絡方式。 |
| 菊軒 | 劉O宜 | 曾雋婷 | ※其他建議事項  謝謝各位老師對O宜的照顧，最近因為本人身體不適，無法帶O宜回家，祈盼老師能幫我多照料O宜，這樣我才會放心，再次謝謝妳們。 |  | 已致電回覆案母：O宜在院生活充實且愉快，與同儕相處也相當融洽，請案母放心。待案母身體狀況及時間許可下再至院探視O宜。 |
| 劉O仙 | 鍾素珍 | ※其他建議事項  悅仙情緒起伏大，婦女衛生要盯。 |  | 1.將增加休閒活動讓O仙多參與戶外活動，以助其紓緩情緒。  2.持續加強O仙生理期間個人衛生習慣，注意定時更換棉墊及清潔衛生。 |
| 王O潔 | 陳麗珠 | ※其他建議事項  院內環境設施非常好，唯一缺點空調一直沒改善，這麼熱的天氣，希望冷氣能開長點時，好讓院生有舒適的生活。 |  | 已致電回覆案母：因受政府節能政策限制，故無法無限制開放冷氣，但99年汰換冷氣空調主機後，冷氣強度較往年已有提升。且明（103）年度已編列預算，擬進行頂樓隔熱工程，相信將有助於降低室內溫度。 |
| 高O櫻 | 曾雋婷 | 一、生活照顧 | 不滿意 | 案母表示其他服務對象常與O櫻爭吵、打架導致受傷，希望工作人員能協助處理此一狀況，改善作為如下：  1.在O櫻與其他同儕發生爭吵打架時，工作人員會立即制止其行為，也會盡量避免與易發生爭執之服務對象單獨相處，但因O櫻為行動能力自如之服務對象，不宜採取控制其行動範圍的措施來避免其與同儕發生衝突。故平常會視O櫻情緒狀況讓其協助從事一些簡單家務如：掃地、擦桌子、提水桶……等，讓O櫻有肯定自己的機會，藉此轉移O櫻注意力減少與同儕發生爭執之頻率。  2.會多注意院內環境設施使用安全，如有物品毀損有使服務對象受傷之虞的設施會立即通知廠商至院內修復，確保服務對象使用安全。 |

決定：

附件二

案由二：102年第2次服務對象親子聯誼活動案，報請 公鑒。

報告科室：教保科

說明：

一、為落實服務對象平等參與，本院102年下半年分別辦理3梯次1日遊親子聯誼活動，以滿足不同服務對象及家屬需求，提升家屬參與率，促進親情聯結。

二、活動時間：

(一)第1梯：102年11月14日（星期四）

(二)第2梯：102年11月16日（星期六）

(三)第3梯：102年11月22日（星期五）

三、活動地點：

(一)第1梯：本院(服務對象及學員共進牛排餐敍情感交

流)。

(二)第2梯：谷關溫泉公園、竹山文化園區竹博物館之旅。

(三)第3梯：七股潟湖生態之旅、台南安平虱目魚主題館。

四、辦理方式：

(一)家屬參與之服務對象：依家屬意願自由選擇第2、3梯次任一行程。

(二)家屬未參與之服務對象：由工作人員參酌其個人意願或需求安排參與次進行。

(三)另第3梯次活動，除邀請服務對象家屬蒞院參與外，因本院部分服務對象尚有親屬安置於本部南投啟智教養院及臺南教養院，爰規劃邀請安置2院之服務對象家屬參加，以增進親子互動。

五、預定參加人員：

服務對象、家屬、工作人員約計531人（服務對象316人次、家屬64人次、工作人員106人次，友院服務對象8人次）分3梯次參與活動。

決定：

附件三

案由三：修正本院服務對象家長委員會設置要點案，報請 公鑒。

報告科室：社會工作科

說明：

1. 因應本院於本(102)年7月23日改隸衛生福利部，爰配合修正要點名稱併同修正要點內容，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表。
2. 本案業於本(102)年10月22日簽奉核定在案

內政部雲林教養院服務對象家長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規定對照表

1021022

|  |  |  |
| --- | --- | --- |
| 修正名稱 | 現行名稱 | 說明 |
| 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服務對象家長會設置要點 | 內政部雲林教養院服務對象家長委員會設置要點 | 為配合本院改隸衛生福利部另因服務對象家長會議成員組織非屬正式編制，爰修正本要點名稱。 |
| 修正規定 | 現行規定 | 說明 |
| 一、為促進服務對象家長履行親職責任，並增加與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以下簡稱院方)溝通管道，提升服務對象教養服務品質，特訂定本要點。 | 一、為促進服務對象家長履行親職責任，並增加與內政部雲林教養院(以下簡稱院方)溝通管道，提升服務對象教養服務品質，特訂定本要點。 | 為配合本院改隸衛生福利部，爰修正本院名稱，並酌作文字修正。 |
| 二、服務對象家長會（以下簡稱本會）之任務如下：  （一）參與建議服務對象居住與活動空間等之安排。  （二）參與建議服務對象生活作息與伙食等安排。  （三）鼓勵服務對象家長參與院方舉辦之親職講座、親子聯誼、團康休閒等活動。  （四）增進服務對象家長彼此間相互支持及聯繫鼓勵。  （五）參與院方相關教養訓練及活動，並提出適切建議。 | 二、服務對象家長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之任務如下：  （一）參與建議服務對象居住與活動空間等之安排。  （二）參與建議服務對象生活作息與伙食等安排。  （三）鼓勵服務對象家長參與院方舉辦之親職講座、親子聯誼、團康休閒等活動。  （四）增進服務對象家長彼此間相互支持及聯繫鼓勵。  （五）參與院方相關教養訓練及活動，並提出適切建議。 | 配合本要點名稱修正，爰併同修正本會名稱。 |
| 三、本會置委員九人，候補委員三人，由服務對象家長選任之，置常務委員三人，由委員互選之，並由委員就常務委員中推選一人為主任委員。 | 三、委員會置委員九人，候補委員三人，由服務對象家長選任之，置常務委員三人，由委員互選之，並由委員就常務委員中推選一人為主任委員。 | 同第二點修正規定說明 |
| 四、委員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 四、委員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 未修正。 |
| 五、本會每半年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之，並得視實際需要邀請專家學者、院方主管及相關人員列席。 | 五、本會每半年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之，並得視實際需要邀請專家學者、院方主管及相關人員列席。 | 未修正。 |
| 六、本會開會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決議事項應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  委員應親自參加會議，無法參與會議應事先辦理請假手續，如連續三次以上未請假亦未告知，得提本會討論，改由候補委員遞補其任期，如無候補委員得由院方推薦經本會通過聘任之，接任者之任期以補足原任任期為限。 | 六、本會開會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決議事項應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  委員應親自參加會議，無法參與會議應事先辦理請假手續，如連續三次以上未請假亦未告知，得提家長委員會議討論，改由候補委員遞補其任期，如無候補委員得由院方推薦經本會通過聘任之，接任者之任期以補足原任任期為限。 | 同第二點修正規定說明。 |
| 七、本會決議事項應送請院方參考辦理。 | 七、本會決議事項應送請院方參考辦理。 | 未修正。 |
| 八、有關本會之幕僚行政工作由院方指派人員兼辦之。 | 八、有關本會之幕僚行政工作由院方指派人員兼辦之。 | 未修正。 |
| 九、本要點陳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九、本要點陳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未修正。 |